**关于推荐参加2021年重庆市教师教学能力比赛的通知**

**各教学院部：**

为落实学校2021年党政工作要点安排部署，做精能力提升，推动我校教师教学能力提高，为参加重庆市高职院校教师教学能力比赛做准备，决定组织推荐参加2021年重庆市高职院校教师教学能力比赛教学团队，现将有关事宜通知如下：

**一、比赛时间**

预计重庆市比赛时间在9-10月份。（具体比赛时间待重庆市教委通知）

**二、比赛分组**

公共基础课程组、专业课程一组、专业课程二组（详见附件2）。

**三、参赛作品材料**

实际使用的教案、3-4段课堂实录视频、教学实施报告，另附参赛作品所依据的实际使用的专业人才培养方案和课程标准。具体要求参见《2020年全国职业院校技能大赛教学能力比赛方案》（附件2）

**四、比赛要求**

1. 重点考察教学团队（2-4人）针对某门课程中部分教学内容完成教学设计、实施课堂教学、评价目标达成、进行反思改进的能力。具体要求详见《2020年全国职业院校技能大赛教学能力比赛方案》（附件2）。

2.教学团队成员所在学校均须在近2年内实际开设参赛作品教学内容所属的专业（须依规在教育行政部门备案）和课程，成员须实际承担有关教学任务。

3.参赛作品应为原创，不得违反国家相关法律法规，不得侵犯他人知识产权，如引起知识产权异议或其他法律纠纷，其责任由教学团队承担。

**五、报名时间**

请各二级学院、公教部务必高度重视，自本通知下发之日起，积极动员和组织教师报名并按要求准备参赛作品材料，各二级学院、公教部推荐至少1个参赛团队（不限类型），填报《2021年教师教学能力比赛参赛推荐汇总表》（附件1），6月10日前将参赛推荐汇总表报送至教务处许聿川，6月20日前提交参赛作品材料（电子版）。

课堂实录视频，需要在教室上课时段现场录拍，老师可以自己拍视频，也可以申请预约教务处录播室许聿川。

联系人：许聿川；联系方式：13708343519。

**六、评审和推荐办法**

6月24-25日，教务处将根据各教学院部推荐报名和材料提供情况，组织校内专家进行材料评审（占40%）和现场教学展示及答辩（占60%），根据评审综合成绩择优推荐参加重庆市教师教学能力比赛的教学团队，并将同时作为校级教师教学能力比赛进行评奖（设置一、二、三等奖）。评奖结果将作为今后教师评优、晋升的重要参考依据和教研室主任考核的加分指标。

附件：

1. 2021年教师教学能力比赛参赛汇总表

2.《2020年全国职业院校技能大赛教学能力比赛方案》

教务处

2021年5月27日

附件1

**2021年教师教学能力比赛参赛推荐汇总表**

## 学院（盖章） 联系人： 联系方式：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组别 | 公共基础课程或专业名称 | 课程名称 | 作品名称（教学任务精确表述） | 团队成员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备注：参赛团队为2~4人，团队负责人必须排到第1位。

附件2

2020年全国职业院校技能大赛

教学能力比赛方案

一、指导思想

深入贯彻落实《国家职业教育改革实施方案》，坚持“以赛促教、以赛促学，以赛促改、以赛促建”的总体思路，引导学校和教师以立德树人为根本任务，推进“三全育人”，落实“课程思政”要求；引导学校师生更好适应疫情防控常态化条件下，线上线下混合式教学的需要，持续推进国家教学标准落地，确保人才培养质量稳步提高；引导各地各学校持续深化教师、教材、教法“三教改革”，持续提升学校在确保质量型扩招等新形势下常态化改进教育教学管理的能力，促进育训结合、书证融通；引导各地各学校以高素质教师队伍建设为着力点，推进高水平、结构化教师教学团队在信息技术应用、团队协作等方面的水平，构建职业教育教学质量持续改进的良好生态。

二、比赛要求

重点考察教学团队（2—4人）针对某门课程中部分教学内容完成教学设计、实施课堂教学、评价目标达成、进行反思改进的能力。

1.教学内容。立足教学质量的整体提升，落实职业教育国家教学标准，对接职业标准（规范）、职业技能等级标准等，关注有关产业发展新业态、新模式，结合专业特点，全面推进课程思政建设，寓价值观引导于知识传授和能力培养之中，有机融入劳动教育、工匠精神、职业道德等内容。实训教学内容应基于真实工作任务、项目及工作流程、过程等。

2.教学设计。依据学校实际使用的专业人才培养方案和课程标准，选取参赛教学内容，进行学情分析，确定教学目标，优化教学过程，合理应用技术、方法和资源等组织教育教学，进行考核与评价，持续开展教学诊断与改进。专业课程应基于工作任务进行模块化课程组织与重构，采用强化能力培养的项目化教学等行动导向教学方法。

3.教学实施。教学实施应注重实效性，突出教学重难点的解决方法和策略，实现师生、生生的深度有效互动，关注教与学全过程的信息采集，并根据反映出的问题及时调整教学策略，注重合理使用国家规划教材。专业课程应积极使用新型活页式、工作手册式教材，引入典型生产案例；实训教学应运用虚拟仿真、虚拟现实和增强现实等信息技术手段以及教师规范操作、有效示教，提高学生基于任务（项目）分析问题、解决问题的能力，培育学生的职业精神。

4.教学应变。要高度重视、积极应对新冠肺炎疫情给教育教学带来的影响，落实“停课不停学”要求，及时调整教学策略、组织形式和资源提供等，总结疫情防控期间线上教学经验，推动创新、完善线上线下混合式教学方式，更好适应“互联网+”时代的教育生态。

三、比赛分组及参赛限额

**（一）比赛分组**

中等职业教育组、高等职业教育组（含本科层次职业教育试点）各分设3个报名组别。

1.中职公共基础课程组：参赛作品应为公共基础课程中不少于12学时连续、完整的教学内容。

2.中职专业技能课程一组：参赛作品应为专业核心课或专业（技能）方向课中不少于16学时连续、完整的教学内容。

3.中职专业技能课程二组：参赛作品应为专业核心课或专业（技能）方向课中不少于16学时连续、完整的教学内容，其中必须包含不少于6学时的实训教学内容。职业院校专业（类）顶岗实习标准中的实习项目工作任务也可参赛。

4.高职公共基础课程组：参赛作品应为公共基础课程中不少于12学时连续、完整的教学内容。

5.高职专业课程一组：参赛作品应为专业基础课程或专业核心课程或专业拓展课程中不少于16学时连续、完整的教学内容。

6.高职专业课程二组：参赛作品应为专业核心课程或专业拓展课程中不少于16学时连续、完整的教学内容，其中必须包含不少于6学时的实训教学内容。职业院校专业（类）顶岗实习标准中的实习项目工作任务也可参赛。

五年制高职前三年课程参加中等职业教育组比赛，五年制高职后二年课程以及本科层次职业教育试点学校课程参加高等职业教育组比赛。

**（二）参赛限额**

各代表队在组织省级比赛的基础上，根据分配的参赛名额（附1）分别推荐中职组、高职组参赛作品。

中职、高职公共基础课程组作品各自不能出现课程的重复，中职专业技能课程（包括一组和二组）作品不能出现专业类的重复，高职专业课程（包括一组和二组）作品不能出现专业大类的重复。

获得2019年全国职业院校技能大赛教学能力比赛一等奖的作品，其教学团队所有成员的所在学校不能以同一公共基础课程报名参加公共基础课程组或以同一专业报名参加专业（技能）课程组的比赛。例如，甲校某专业的语文课程作品参加2019年中职公共基础课程组比赛获得一等奖，2020年该校所有专业的语文课程作品都不能报名参赛，但该专业开设的其他公共基础课程、专业核心课或专业（技能）方向课报名参赛不受影响；乙学院和丙学院联合组队的护理专业某门专业课程作品参加2019年高职专业课程一组比赛获得一等奖，2020年乙学院和丙学院护理专业的所有专业课程作品都不能报名参赛，但该专业开设的公共基础课程报名参赛不受影响。

四、参赛作品及材料

教学团队选取某门课程在一个学期中符合要求的教学任务作为参赛作品，完成教学设计，组织实施课堂教学。教学内容要符合教育部印发的职业教育国家教学标准中的有关要求，公共基础课程教学内容应突出思想性、注重基础性、体现职业性、反映时代性；专业（技能）课程教学内容应对接新技术、新工艺、新规范。教材的选用和使用必须遵照《职业院校教材管理办法》等文件规定和要求。鼓励推荐落实中职公共基础课程标准、体现课程思政和劳动教育要求、推进1+X证书制度试点和中外合作办学、针对高职扩招生源特点实施教学、实施线上线下混合式教学效果良好的参赛作品。

参赛作品材料包括实际使用的教案、3—4段课堂实录视频、教学实施报告，另附参赛作品所依据的实际使用的专业人才培养方案和课程标准（有关要求详见附2）。

五、比赛办法

根据报名情况分为若干评审组。各评审组均采取先网络初评后组织决赛的方式进行。网络初评时，评审参赛作品材料，确定入围决赛的作品，初定拟获得三等奖的作品。决赛时，教学团队介绍教学实施报告、针对抽选教案中的自选内容进行无学生教学展示、回答评委提问（有关要求详见附2）。评审参赛作品材料和教学团队现场表现，确定比赛成绩。如因疫情影响，决赛有关安排另行通知。

六、奖励办法

1.单项奖。坚持宁缺毋滥原则，各评审组分别设置一、二、三等奖，不超过本组参赛作品总数的10%、20%、30%，一、二等奖根据决赛成绩排序确定，三等奖根据网络初评得分排序确定。比赛执委会组织对参赛作品的专业备案、课程设置、实际教学、教学团队成员身份等情况进行资格审核，通过资格审核的参赛作品方可获奖。

2.团体奖。综合省级比赛组织情况、全国比赛参赛情况、参赛作品和成员资格审核情况、参赛作品获奖情况等因素，评定最佳组织奖9个、最佳进步奖3个。

七、报名方式与要求

1.以省、自治区、直辖市、计划单列市为单位组成代表队参加比赛（计划单列市属地高等职业院校纳入所在省代表队）。

2.参赛对象应为职业院校在职教师，学校正式聘用的企业兼职教师可按要求参加专业（技能）课程组的比赛。每个教学团队由实际承担参赛课程或相关课程教学（含实习指导）任务的教师组成。

3.各代表队可在本区域范围内跨校联合组建教学团队参赛，中等职业学校、高等职业院校不得混合组队参赛。除公共基础课程组外，每个教学团队可吸收1名学校聘用的企业兼职教师作为团队成员参赛。纳入《职业教育东西协作行动计划（2016-2020年》结对关系的受援方职业院校教学团队可引进1名援助方的职业院校教师作为团队成员参赛。

4.获得2019年全国职业院校技能大赛教学能力比赛一等奖的教学团队全部成员不能报名参赛；获得二等奖的教学团队需要调整成员方能报名参赛（原4人团队至少调整两名成员；原3人团队至少调整一名成员，并可以再新增一名成员；原2人团队可以保留两名成员，但至少新增一名成员）。鼓励国家级和省级的教学名师、教学创新团队负责人、教学成果奖主持人以及具有正高级专业技术职务的优秀教师报名参赛。

5.教学团队成员所在学校均须在近2年内实际开设参赛作品教学内容所属的专业（须依规在教育行政部门备案）和课程，成员须实际承担有关教学任务。

6.参赛作品应为原创，不得违反国家相关法律法规，不得侵犯他人知识产权，如引起知识产权异议或其他法律纠纷，其责任由教学团队承担。除教学团队事前特别声明外，比赛执委会拥有对参赛作品进行公益性共享的权利。

7.各代表队应指定专人认真填写《参赛报名表》《参赛汇总表》《区域性比赛情况统计表》（附3、4、5），加盖公章后于2020年9月30日前寄送至比赛执委会秘书处，并在比赛官方网站（www.nvic.edu.cn或www.nvic.com.cn）按要求完成网上报名工作（用户名和密码沿用2019年设置）。

8.2020年10月10日前，各代表队按要求完成所有参赛作品材料的网上提交工作，并及时与比赛官方网站技术支持方联系人电话确认。

9.除《参赛报名表》《参赛汇总表》之外，所有参赛作品材料（含文件名及其属性）和决赛现场的介绍、教学、答辩，均不得泄露地区、学校名称。故意透露相关信息的，取消其参赛资格。

10.比赛执委会不接受教学团队单独报名和材料上传。各代表队应认真做好审核工作，核对专业备案、人才培养方案网上公示、课程开设、授课班级人数、教学团队成员身份、实际授课、省级比赛遴选等情况，并附相关佐证材料；同时，认真检查参赛作品材料是否泄露信息。参赛作品及教学团队成员的真实性、准确性等方面出现的问题，由所在代表队负责核查、反馈。

11.欢迎社会各界对违背职业教育规律和客观实际、以虚假教学内容或虚假师生身份参赛、基本依靠校外公司打造包装等行为予以监督，一经核实，取消其参赛资格、比赛成绩以及所在代表队团体奖评奖资格（奖项评出后发现的，依规追回奖项），减少代表队下一年参赛名额，暂停参赛教学团队所在学校下一年的参赛资格，并通报全国职业院校技能大赛组织委员会，责成省级教育行政部门依据有关规定严肃处理。

八、其他

1.各代表队、各职业院校要严格贯彻落实《中共教育部党组关于统筹做好教育系统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和教育改革发展工作的通知》（教党〔2020〕16号）有关要求，统筹做好2020年教学能力比赛各项准备工作。

2.教学团队可选用比赛执委会免费提供的国家职业教育专业教学资源库、国家级精品资源共享课、职业院校企业生产实际教学案例库等相关教学资源进行教学设计和实际教学，相关资源可从比赛教学资源支持平台（智慧职教www.icve.com.cn、爱课程网www.icourses.cn）获取，或登录比赛官方网站有关链接。

3.军事职业组比赛安排由中央军委训练管理部院校局参照本方案另行通知。

4.比赛执委会秘书处

联系人：何奇彦，徐璐

联系电话：010-66096810，66096722

传真：010-66020434

电子邮件：jxjc@moe.edu.cn

邮寄地址：北京西单大木仓胡同37号教育部职业教育与成人教育司教学与质量处（邮政编码：100816）

5.比赛官方网站技术支持

联系人：国家开放大学数字化学习资源中心肖老师

联系电话：13311011258

附：1.参赛名额分配表

 2.参赛作品材料及现场决赛有关要求

 3.参赛报名表

 4.参赛汇总表

 5.区域性比赛情况统计表

 6.评分指标

附1

2020年全国职业院校技能大赛教学能力比赛

参赛名额分配表

| 序号 | 代表队 | 中等职业教育组 | 高等职业教育组 | 合计 |
| --- | --- | --- | --- | --- |
| 公共基础课程组 | 专业技能课程一组 | 专业技能课程二组 | 公共基础课程组 | 专业课程一组 | 专业课程二组 |
| 1 | 北京市 | 2 | 6 | 2 | 2 | 6 | 2 | 20 |
| 2 | 天津市 | 2 | 6 | 2 | 2 | 6 | 3 | 21 |
| 3 | 河北省 | 4 | 8 | 4 | 2 | 8 | 4 | 30 |
| 4 | 山西省 | 3 | 7 | 3 | 2 | 7 | 3 | 25 |
| 5 | 内蒙古自治区 | 2 | 7 | 3 | 2 | 7 | 3 | 24 |
| 6 | 辽宁省 | 3 | 7 | 3 | 2 | 7 | 3 | 25 |
| 7 | 吉林省 | 2 | 7 | 3 | 2 | 6 | 3 | 23 |
| 8 | 黑龙江省 | 2 | 7 | 3 | 2 | 7 | 3 | 24 |
| 9 | 上海市 | 2 | 6 | 2 | 2 | 6 | 2 | 20 |
| 10 | 江苏省 | 4 | 8 | 4 | 3 | 8 | 4 | 31 |
| 11 | 浙江省 | 3 | 8 | 4 | 2 | 8 | 3 | 28 |
| 12 | 安徽省 | 3 | 7 | 4 | 2 | 8 | 4 | 28 |
| 13 | 福建省 | 2 | 7 | 3 | 2 | 7 | 3 | 24 |
| 14 | 江西省 | 3 | 7 | 3 | 2 | 8 | 4 | 27 |
| 15 | 山东省 | 4 | 8 | 4 | 3 | 8 | 4 | 31 |
| 16 | 河南省 | 4 | 8 | 4 | 3 | 9 | 4 | 32 |
| 17 | 湖北省 | 3 | 7 | 3 | 2 | 8 | 4 | 27 |
| 18 | 湖南省 | 3 | 7 | 4 | 2 | 8 | 4 | 28 |
| 19 | 广东省 | 4 | 8 | 4 | 3 | 8 | 4 | 31 |
| 20 | 广西壮族自治区 | 3 | 7 | 3 | 2 | 7 | 3 | 25 |
| 21 | 海南省 | 2 | 6 | 2 | 1 | 6 | 2 | 19 |
| 22 | 重庆市 | 2 | 7 | 3 | 2 | 7 | 3 | 24 |
| 23 | 四川省 | 3 | 8 | 4 | 2 | 8 | 4 | 29 |
| 24 | 贵州省 | 3 | 7 | 3 | 2 | 8 | 3 | 26 |
| 25 | 云南省 | 3 | 7 | 3 | 2 | 7 | 3 | 25 |
| 26 | 西藏自治区 | 1 | 5 | 2 | 1 | 5 | 2 | 16 |
| 27 | 陕西省 | 3 | 7 | 3 | 2 | 7 | 3 | 25 |
| 28 | 甘肃省 | 2 | 7 | 3 | 2 | 6 | 3 | 23 |
| 29 | 青海省 | 1 | 6 | 2 | 1 | 6 | 2 | 18 |
| 30 | 宁夏回族自治区 | 1 | 6 | 2 | 1 | 6 | 2 | 18 |
| 31 |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 | 2 | 7 | 3 | 2 | 6 | 3 | 23 |
| 32 | 新疆生产建设兵团 | 1 | 5 | 2 | 1 | 5 | 2 | 16 |
| 33 | 大连市 | 1 | 6 | 2 |  |  |  | 9 |
| 34 | 青岛市 | 2 | 6 | 2 |  |  |  | 10 |
| 35 | 宁波市 | 1 | 6 | 2 |  |  |  | 9 |
| 36 | 厦门市 | 2 | 6 | 2 |  |  |  | 10 |
| 37 | 深圳市 | 1 | 6 | 2 |  |  |  | 9 |
| 小计 | 89 | 251 | 107 | 63 | 224 | 99 | 833 |
| 合计 | 447 | 386 |

说明：根据2019年中高职教师基础数据，在统一分配“基本名额”的基础上，依据各代表队专任教师数分档递增“规模因素名额”，并具体分配在公共基础课程组、专业（技能）课程组。

附2

2020年全国职业院校技能大赛教学能力比赛

参赛作品材料及现场决赛有关要求

一、参赛作品文档材料

所有文档材料均要求规范、简明、完整、朴实，以PDF格式提交，每个文件大小不超过100M。

**（一）参赛教案**

教学团队根据提交的专业人才培养方案和课程标准，选取该课程在一个学期中符合规定的教学任务作为参赛作品，撰写实际使用的教案。教案应包括授课信息、任务目标、学情分析、活动安排、课后反思等教学基本要素，设计合理、重点突出、规范完整、详略得当，能够有效指导教学活动的实施，应当侧重体现具体的教学内容及处理、教学活动及安排。原则上每份教案的教学内容不超过2学时，实践性教学环节的教学内容可以不超过4学时。每件参赛作品的全部教案按序逐一标明序号，合并为一个文件提交。

**（二）教学实施报告**

教学团队在完成教学设计和实施之后，撰写1份教学实施报告。报告应梳理总结参赛作品的教学整体设计、教学实施过程、学习效果、反思改进等方面情况，突出重点和特色，突出疫情防控期间线上教学的创新举措和成效，可用图表加以佐证。中文字符在5000字以内，插入的图表应有针对性、有效性，一般不超过12张。

**（三）专业人才培养方案**

教学团队提交学校实际使用的专业人才培养方案。专业人才培养方案应按照《教育部关于职业院校专业人才培养方案制订与实施工作的指导意见》（教职成〔2019〕13号）和《关于组织做好职业院校专业人才培养方案制订与实施工作的通知》（教职成司函〔2019〕61号）有关要求修订完善。参赛内容为公共基础课程的，只需提交实际开设该课程的其中一个专业的人才培养方案；跨校组建的教学团队，只需提交团队中某一成员所在学校的专业人才培养方案。

**（四）课程标准**

教学团队提交参赛作品实际使用的课程标准。课程标准应按照专业人才培养方案，依据职业教育国家教学标准体系中的相关标准要求，科学、规范制定，说明课程性质与任务、课程目标与要求、课程结构与内容、课程实施与保障、授课进程与安排等。多个授课班级只需提交其中一份附有某一班级授课计划表的课程标准；跨校组建的教学团队，只需提交团队中某一成员所在学校的课程标准。

二、参赛作品视频材料

教学团队成员按照教学设计实施课堂教学（含实训、实习），录制3—4段课堂实录视频，原则上每位团队成员不少于1段，应在实际教学（含顶岗实习）场所拍摄，参与教学的应是授课班级的全体学生（按照课程标准、教学实际等情况设计实施分班教学的需有专门说明）。课堂实录视频每段时长8—15分钟，总时长控制在35—40分钟；每段视频可自行选择教学场景，应分别完整、清晰地呈现参赛作品中内容相对独立完整、课程属性特质鲜明、反映团队成员教学风格的教学活动实况。中职专业技能课程二组、高职专业课程二组参赛作品的视频中须包含不少于2段反映团队成员关键技术技能教学操作与示范的教学实况。

疫情防控期间不具备现场授课条件的，课堂实录视频应真实反映师生开展线上教学的实际情况。

课堂实录视频须采用单机方式全程连续录制（不得使用摇臂、无人机、虚拟演播系统、临时拼接大型LED显示屏等脱离课堂教学实际、片面追求拍摄效果、费用昂贵的录制手段），不允许另行剪辑及配音，不加片头片尾、字幕注解，不得泄露地区、学校名称。采用MP4格式封装，每个文件大小不超过200M。每段视频文件以“教案序号+教学活动名称”分别命名。

视频录制软件不限，采用H.264/AVC（MPEG-4 Part10）编码格式压缩；动态码流的码率不低于1024Kbps，不超过1280Kbps；分辨率设定为720×576（标清4:3拍摄）或1280×720（高清16:9拍摄）；采用逐行扫描（帧率25帧/秒）。音频采用AAC（MPEG4 Part3）格式压缩；采样率48KHz；码流128Kbps（恒定）。

三、决赛程序

**（一）赛前准备**

1.入围决赛的教学团队赛前一天报到并熟悉赛场，抽签决定场次。

2.决赛当天，教学团队按抽签顺序进入备赛室，在参赛作品范围内随机抽定两份不同教案，自选其中部分内容进行准备。

3.教学团队在备赛室可利用自带资源与网络资源进行准备（现场提供网络服务），限时30分钟。

**（二）内容介绍与教学展示**

1.教学团队按时进入比赛室，首先简要介绍教学实施报告的主要内容、创新特色；然后由两名参赛教师分别针对所抽定的两份不同教案中的自选内容进行无学生教学展示（如，新知讲解、示范操作、学习结果分析、课堂教学小结等），教学展示应符合无学生教学情境。

2.介绍教学实施报告时间不超过6分钟，两段无学生教学展示合计时间12—16分钟。期间另外安排换场准备，用时不超过5分钟。

**（三）答辩**

1.评委针对参赛作品材料、教学实施报告介绍和无学生教学展示，集体讨论提出3个问题（包括参赛作品所涉及的学科、专业领域的素质、知识、技能等）。评委讨论时教学团队回避。

2.教学团队针对屏幕呈现的问题（评委不再复述或解读、可以事先指定答题者），逐一回答并阐述个人观点（可以展示佐证资料），时间不超过8分钟（含读题审题），在时间允许的情况下，评委可以追问。

如因疫情影响，决赛时间和组织形式另行通知。

附3

2020年全国职业院校技能大赛教学能力比赛

参赛报名表

|  |
| --- |
| **参赛作品基本信息** |
| □中等职业教育组 | □高等职业教育组 |
| □公共基础课程组 | □专业（技能）课程一组 | □专业（技能）课程二组 |
|  | 专业名称： | 专业名称： |
| 专业代码： | 专业代码： |
| 课程名称 |  |
| 作品名称（教学任务精确表述） |  |
| 课程总学时 |  | 参赛学时 |  | 授课班级人数 |  |

**参赛教师基本信息1**

|  |  |
| --- | --- |
| 学校（单位）全称 |  |
| 姓名 |  | 性别 |  | 民族 |  | 教龄 |  |
| 身份证号码 |  | 联系电话 |  |
| 职务 | □普通教师□教研室负责人 □系（分院）负责人□校领导 | 1寸照片（可使用电子版） |
| 职称 | □未定级 □初级□中级 □副高 □正高 |
| 学历 | □大专及以下 □本科□硕士 □博士 |
| 身份 | □在职教师 □企业兼职教师 |
| 承担教学任务 |  | 拍摄视频名称 |  |

**参赛承诺与说明2**

|  |  |
| --- | --- |
| 本校本课程作品未在2019年全国职业院校技能大赛教学能力比赛中获得一等奖 | □是 □否 |
| 本校本专业的专业（技能）课程作品未在2019年全国职业院校技能大赛教学能力比赛中获得一等奖 |
| 本人未在2019年全国职业院校技能大赛教学能力比赛中获得一等奖 | □是 □否 |
| 以上填报作品信息、个人信息均真实无误 | □是 □否 |
| 参赛作品材料没有泄漏地区、学校名称 | □是 □否 |
| 保证参赛作品无知识产权异议或其他法律纠纷 | □是 □否 |
| 同意比赛执委会拥有对参赛作品进行公益性共享权利 | □是 □否 |
| 专业人才培养方案网址 |  |
| 参加省级比赛情况 |  |
| **请确认以下情况是否符合比赛要求并提供佐证材料（提交电子资料，如班级花名册）：**□专业备案 □实际招生 □课程开设 □教学团队成员参与教学 □授课班级学生参与拍摄 |
| 个人签字 |  |
| （所在单位签署意见并盖章）日期： | （省级教育行政部门处室签署意见并盖章）日期： |

附4

2020年全国职业院校技能大赛教学能力比赛参赛汇总表

省（区、市）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中高职 | 组别 | 公共基础课程/专业名称 | 课程名称 | 作品名称（教学任务精确表述） | 学校名称（规范全称） | 教学团队联系人 | 联系电话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填表人：联系电话：电子邮件：

附5

2020年全国职业院校技能大赛教学能力比赛

区域性比赛情况统计表

省（区、市） 联系人 电话 QQ

|  |  |  |
| --- | --- | --- |
|  | 中职3 | 高职 |
| 本省（区、市）学校数4 |  |  |
| 开展校级比赛学校数 |  |  |
| 校级比赛作品总数 |  |  |
| 校级比赛参赛教师数 |  |  |
| 开展地市级比赛城市数 |  | —— |
| 地市级比赛作品总数 |  | —— |
| 地市级比赛参赛教师数 |  | —— |
| 省级比赛时间 |  |  |
| 省级比赛地点 |  |  |
| 省级比赛作品总数 |  |  |
| 省级比赛参赛教师数 |  |  |

附6

2020年全国职业院校技能大赛教学能力比赛

评分指标

一、公共基础课程组

| 评价指标 | 分值 | 评价要素 |
| --- | --- | --- |
| 目标与学情 | 20 | 1.适应新时代对技术技能人才培养的新要求，中职组作品应符合教育部发布的《中等职业学校公共基础课程方案》、公共基础课程标准有关要求，紧扣学校专业人才培养方案和课程教学安排，强调培育学生的学习能力、信息素养、精益求精的工匠精神和爱岗敬业的劳动态度。2.教学目标表述明确、相互关联，重点突出、可评可测。3.客观分析学生知识基础、认知能力、学习特点、专业特性等，详实反映学生整体与个体情况数据，准确预判教学难点及其掌握可能。 |
| 内容与策略 | 20 | 1.思政课程按照“八个相统一”要求扎实推进创优建设，其他课程注重落实课程思政要求；联系时代发展和社会生活，结合课程特点有机融入劳动教育内容，融通专业课程和职业能力，培育创新意识。2.教学内容有效支撑教学目标的实现，选择科学严谨、容量适度，安排合理、衔接有序、结构清晰。3.教材选用、使用符合《职业院校教材管理办法》等文件规定和要求，配套提供丰富、优质学习资源，教案完整、规范、简明、真实。4.教学过程系统优化，流程环节构思得当，技术应用预想合理，方法手段设计恰当，评价考核考虑周全。 |
| 实施与成效 | 30 | 1.体现先进教育思想和教学理念，遵循学生认知规律，符合课内外教学实际。2.按照教学设计实施教学，关注重点、难点的解决，能够针对学习反馈及时调整教学，突出学生中心，实行因材施教。3.教学环境满足需求，教学活动开展有序，教学互动深入有效，教学气氛生动活泼。4.关注教与学全过程信息采集，针对目标要求开展考核与评价。5.合理运用信息技术、数字资源、信息化教学设施设备提高教学与管理成效。 |
| 教学素养 | 15 | 1.充分展现新时代职业院校教师良好的师德师风、教学技能和信息素养，发挥教学团队协作优势；老中青传帮带效果显著。2.教师课堂教学态度认真、严谨规范、表述清晰、亲和力强。3.教学实施报告客观记载、真实反映、深刻反思教与学的成效与不足，提出教学设计与课堂实施的改进设想。4.决赛现场的内容介绍、教学展示和回答提问聚焦主题、科学准确、思路清晰、逻辑严谨、研究深入、手段得当、简洁明了、表达流畅。 |
| 特色创新 | 15 | 1.能够引导学生树立正确的理想信念、学会正确的思维方法、培育正确的劳动观念、增强学生职业荣誉感。2.能够创新教学模式，给学生深刻的学习体验。3.能够与时俱进地提高信息技术应用能力、教研科研能力。4.具有较大借鉴和推广价值，特别是疫情防控常态化形势下的线上线下混合式教学实践。 |

二、专业（技能）课程组

| 评价指标 | 分值 | 评价要素 |
| --- | --- | --- |
| 目标与学情 | 20 | 1.适应新时代对技术技能人才培养的新要求，符合教育部发布的专业教学标准、实训教学条件建设标准（仪器设备装备规范）、顶岗实习标准等有关要求，涉及1+X证书制度试点的专业，还应对接有关职业技能等级标准。紧扣学校专业人才培养方案和课程标准，强调培育学生学习能力、信息素养、职业能力、精益求精的工匠精神和爱岗敬业的劳动态度。2.教学目标表述明确、相互关联，重点突出、可评可测。3.客观分析学生的知识和技能基础、认知和实践能力、学习特点等，详实反映学生整体与个体情况数据，准确预判教学难点及其掌握可能。 |
| 内容与策略 | 20 | 1.深入挖掘课程思政元素，有机融入课程教学，及时反映相关领域产业升级的新技术、新工艺、新规范，结合课程特点有机融入劳动教育内容，开展劳动精神、劳模精神、工匠精神专题教育。针对基于职业工作过程建设模块化课程的需求，优化教学内容。2.教学内容有效支撑教学目标的实现，选择科学严谨、容量适度，安排合理、衔接有序、结构清晰。实训教学内容源于真实工作任务、项目或工作流程、过程等。3.教材选用符合《职业院校教材管理办法》等文件规定和要求，探索使用新型活页式、工作手册式教材并配套信息化资源，引入典型生产案例。教案完整、规范、简明、真实。4.根据项目式、案例式等教学需要，教学过程系统优化，流程环节构思得当，技术应用预想合理，方法手段设计恰当，评价考核考虑周全。 |
| 实施与成效 | 30 | 1.体现先进教育思想和教学理念，遵循学生认知规律，符合课内外教学实际，落实德技并修、工学结合。2.按照教学设计实施教学，关注技术技能教学重点、难点的解决，能够针对学习和实践反馈及时调整教学，突出学生中心，强调知行合一，实行因材施教。针对不同生源特点，体现灵活的教学组织形式。3.教学环境满足需求，教学活动安全有序，教学互动深入有效，教学气氛生动活泼。4.关注教与学全过程的信息采集，针对目标要求开展教学与实践的考核与评价。5.合理运用云计算、大数据、物联网、虚拟仿真、增强现实、人工智能、区块链等信息技术以及数字资源、信息化教学设施设备改造传统教学与实践方式、提高管理成效。 |
| 教学素养 | 15 | 1.充分展现新时代职业院校教师良好的师德师风、教学技能、实践能力和信息素养，发挥教学团队协作优势；老中青传帮带效果显著。2.课堂教学态度认真、严谨规范、表述清晰、亲和力强。3.实训教学讲解和操作配合恰当，规范娴熟、示范有效，符合职业岗位要求，展现良好“双师”素养。4.教学实施报告客观记载、真实反映、深刻反思理论、实践教与学的成效与不足，提出教学设计与课堂实施的改进设想。5.决赛现场的内容介绍、教学展示和回答提问聚焦主题、科学准确、思路清晰、逻辑严谨、研究深入、手段得当、简洁明了、表达流畅。 |
| 特色创新 | 15 | 1.能够引导学生树立正确的理想信念、学会正确的思维方法、培育正确的劳动观念、增强学生职业荣誉感。2.能够创新教学与实训模式，给学生深刻的学习与实践体验。3.能够与时俱进地更新专业知识、积累实践技能、提高信息技术应用能力和教研科研能力。4.具有较大借鉴和推广价值，特别是疫情防控常态化形势下的线上线下混合式教学实践。 |